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4)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1

日期:二零一七年______月____日

地址	為		
	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²		
之登	記持有人, 茲委任 ³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股東週年大小	會」)之主席或
	[未克出席]		
地址	為		,
為本	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	日(星期四)	上午十時正假
座香	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閣樓3至4號會議廳舉行之股東週年	下大會(或其信	任何續會),並
按下	列指示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投票,或如未有作出任何打	旨示,則由本	人/吾等之代
表自行	行酌情投票:		
	46 179 14 A46 etc	## _1> /1	— NK I 4
	普通決議案	贊成4	反對4
1.	省覽並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 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書		
2.	宣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3.	(a) 重選,作為獨立決議案,以下董事:		
	i. 重選劉明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朱偉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i. 重選馬金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v. 重選Arun Kumar MANCHANDA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v. 重選姜新浩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 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授予董事發行及配發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及配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		
8.	(a) 批准本公司與劉明輝先生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僱傭		
	合約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按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必須、權宜或		
	適宜者而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文件及採取任何行動以實行僱傭合約條文或使之生效		
	(b) 批准本公司與黃勇先生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僱傭合		
	約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按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必須、權宜或適		
	宜者而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文件及採取任何行動		
	以實行僱傭合約條文或使之生效		
	(c) 批准本公司與朱偉偉先生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僱傭 合約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按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必須、權宜或		
	適宜者而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文件及採取任何行		
	動以實行僱傭合約條文或使之生效		
	(d) 批准本公司與馬金龍先生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僱傭		
	合約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按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必須、權宜或 適宜者而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文件及採取任何行		
	動以實行僱傭合約條文或使之生效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2. 請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如 閣下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 閣下 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3. 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刪除「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等字眼,並於空位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之修改均須經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於相關「贊成」欄內加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 在相關「反對」欄內加上「✓」號。如 閣下未有在相關決議投票欄內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 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 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 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 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7. 如為聯名股東,則任何一位股東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排名首位者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則其他 聯名股東概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排名次序而定。
-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代表 閣下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 * 僅供識別